



鄭州華潤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Zhengzhou China Resources Gas Co., Ltd.*

(前稱鄭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Zhengzhou Ga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3928)

中期報告 2011



* 僅供識別



財務摘要

-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未經審核營業額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972,835,000元及人民幣135,690,000元，較去年同期分別有約28.44%及4.50%的增長。
- 有關期間管道天然氣的銷售約為人民幣735,727,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4.13%。
- 有關期間內來自建設燃氣管道的收益共約人民幣245,258,000元，較去年同期上升約17.65%，主要原因是住宅用戶的建設燃氣管道工程增長理想。
- 有關期間每股基本盈利約人民幣1.084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037元上升約人民幣0.047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鄭州華潤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鄭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緒言

我們已審閱第3頁至15頁所載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鄭州華潤燃氣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要求遵照其有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貴公司的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協定的聘用條款，基於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進行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令我們相信該等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吾等沒有發表審閱之保留結論，於此提醒財務資料使用者關注中期財務資料披露的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可比較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相關說明附註並無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財務報表

鄭州華潤燃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零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營業額	5	972,835	757,444
銷售成本		<u>(708,209)</u>	<u>(517,346)</u>
毛利		264,626	240,098
其他收入		2,449	2,592
銷售及分銷費用		(36,466)	(25,178)
行政費用		(52,269)	(40,943)
其他費用及損失		(430)	(1,22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058	314
除稅前溢利		180,968	175,661
稅項	6	<u>(44,956)</u>	<u>(45,639)</u>
期內溢利及綜合收入總額	7	<u>136,012</u>	<u>130,022</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綜合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5,690	129,843
非控股權益		322	179
		<u>136,012</u>	<u>130,022</u>
		人民幣 (未經審核)	人民幣 (未經審核 及重列)
每股盈利	9		
基本		<u>1.084</u>	<u>1.03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0	1,082,585	1,041,962
預付租約款項		108,435	109,86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9,252	26,194
遞延稅項資產		23,909	24,497
		1,244,181	1,202,521
流動資產			
存貨		31,641	21,520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202,877	240,245
預付租約款項		2,852	2,852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12,257	2,964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285	3,200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1,097	712
超過三個月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45,000	45,000
銀行存款及現金		521,950	357,342
		820,959	673,83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823,712	763,628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87,735	81,015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442	11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930	2,173
應付稅項		7,345	23,466
		923,164	870,39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淨值		(102,205)	(196,557)
資產淨值		1,141,976	1,005,96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125,150	125,150
儲備		992,902	857,2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18,052	982,362
非控股權益		23,924	23,602
		1,141,976	1,005,96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 一月一日(經審核)	125,150	101,026	258,886	28,150	469,150	982,362	23,602	1,005,964
期內溢利及綜合 收入總額	-	-	-	-	135,690	135,690	322	136,012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125,150</u>	<u>101,026</u>	<u>258,886</u>	<u>28,150</u>	<u>604,840</u>	<u>1,118,052</u>	<u>23,924</u>	<u>1,141,976</u>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經審核)	125,150	101,026	219,317	28,150	386,192	859,835	23,089	882,924
期內溢利及綜合 收入總額	-	-	-	-	129,843	129,843	179	130,022
分類間轉撥	-	-	20,433	-	(20,433)	-	-	-
支付股息	-	-	-	-	(20,349)	(20,349)	-	(20,349)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及重列)	<u>125,150</u>	<u>101,026</u>	<u>239,750</u>	<u>28,150</u>	<u>475,253</u>	<u>969,329</u>	<u>23,268</u>	<u>992,597</u>

附註：

(a) 其他儲備包括法定盈餘儲備及一般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公司章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須將其除稅後溢利的10%(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實體之相關會計準則及財務規則釐定)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已達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此外，一般盈餘儲備乃從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除稅後溢利分配，而金額及分配基準每年由董事會決定。在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規限下，部份法定盈餘儲備及一般盈餘儲備可轉撥作增加繳足股本，惟在撥作股本後的餘下餘額不可低於註冊資本的25%。

(b) 資本儲備乃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所產生。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275,344	220,404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	(114,415)	(68,161)
提取超過三個月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	30,00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26,450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	(26,450)
存放超過三個月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	(10,000)
其他投資現金流(淨值)	1,590	4,942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112,825)	(43,219)
融資活動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墊款	3,332	5,021
同系附屬公司還款	(1,243)	(444)
已付股息	–	(20,349)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2,089	(15,7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164,608	161,4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期初餘額	357,342	291,73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期內餘額 即銀行存款及現金	521,950	453,1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八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於二零一零年八月，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華潤燃氣控股」)，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透過其附屬公司收購了本公司的主要股權，成為本公司的母公司，而中國華潤總公司(「中國華潤」)則成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銷售天然氣、調壓設備及燃氣用具、建設燃氣管網和提供燃氣管網的改造服務。

本集團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2. 過往期間調整

在過往期間，本集團的燃氣接駁建築合約收益，乃於用戶管網建設完工及將該管網接駁至本集團現有燃氣管網後確認，其與「點火儀式」同步。華潤燃氣控股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本公司的股權後，本公司管理層重新審核有關燃氣接駁建築合約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並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採納完工百分比法，為使其會計政策與華潤燃氣控股所採納者一致。

(a) 會計政策變更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的影響如下：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及原列)	會計政策 變更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及重列)
營業額	730,780	26,664	757,444
銷售成本	(507,167)	(10,179)	(517,346)
毛利	223,613	16,485	240,098
其他收入	2,592	—	2,592
銷售及分銷費用	(25,178)	—	(25,178)
行政費用	(40,943)	—	(40,943)
其他費用及損失	(1,222)	—	(1,22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14	—	314
除稅前溢利	159,176	16,485	175,661
稅項	(41,636)	(4,003)	(45,639)
期內溢利及綜合收入總額	117,540	12,482	130,022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綜合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7,361	12,482	129,843
非控股權益	179	—	179
	117,540	12,482	130,022



(b) 會計政策變更對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各項之影響如下：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的增加	20,327
銷售成本的增加	(9,853)
稅項的增加	(2,619)
期內溢利及綜合收入總額的增加	<u>7,855</u>

(c) 上文所述會計政策變更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之影響如下：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
調整前的數字	1.021	0.938
會計政策變動產生的調整	0.063	0.099
調整後的數字	<u>1.084</u>	<u>1.037</u>

(d) 會計政策變更對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中披露。

3.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基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較流動資產超出約人民幣102,205,000元的事實，考慮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狀況。考慮到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中包括了人民幣466,293,000元的預收客戶款項及內部產生的資金，本公司董事深信本集團有能力應付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包括須就燃氣接駁項目向客戶承擔的責任），並有能力以持續經營基準營運。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4.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多項新訂或經修訂的準則及詮釋（「新訂或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在本期間全面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連方披露」（二零零九年經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導致了以下兩方面的修訂：(a)引入政府相關實體之披露規定的部份豁免及(b)修訂關連方之定義。

於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提早應用政府相關實體之披露規定的部份豁免。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中關連方的經修訂定義及餘下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須追溯應用,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之修訂(二零零九年經修訂)並無對當期及過往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或記錄及披露的金額構成任何影響。

於本中期間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本集團已著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之影響,惟尚未能指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已確認兩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類 – 銷售及分銷氣體燃料及相關產品以及燃氣接駁。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利用該等經營分類資料作出策略決定。

該等分部的業務如下:

銷售及分銷氣體燃料及相關產品 – 銷售天然氣及其他相關產品(包括調壓設備及燃氣用具)

燃氣接駁 – 接駁費用收入及本集團管道的燃氣接駁建築合約

有關上述分類的資料呈報如下。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以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銷售及分銷 氣體燃料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分類間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外銷	731,244	241,591	972,835	–	972,835
分類間銷售*	29,007	29,227	58,234	(58,234)	–
總計	<u>760,251</u>	<u>270,818</u>	<u>1,031,069</u>	<u>(58,234)</u>	<u>972,835</u>
業績					
分類業績	<u>43,428</u>	<u>186,982</u>	<u>230,410</u>	<u>(3,661)</u>	<u>226,749</u>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058
未分配收入					390
未分配開支					(49,229)
除稅前溢利					<u>180,968</u>



	銷售及分銷 氣體燃料及 相關產品 人民幣千元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分類間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營業額					
外銷	553,797	203,647	757,444	-	757,444
分類間銷售*	7,702	41,714	49,416	(49,416)	-
	<u>561,499</u>	<u>245,361</u>	<u>806,860</u>	<u>(49,416)</u>	<u>757,444</u>
業績					
分類業績	<u>54,389</u>	<u>163,744</u>	<u>218,133</u>	<u>(3,174)</u>	214,95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314
未分配收入					906
未分配開支					(40,518)
除稅前溢利					<u>175,661</u>

* 分類間交易根據市價進行。

本集團資產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類進行之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銷售及分銷氣體燃料及相關產品	1,861,137	1,619,583
燃氣接駁	170,369	226,667
分類資產	2,031,506	1,846,25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9,252	26,194
未分配資產	4,382	3,912
資產總值	<u>2,065,140</u>	<u>1,876,356</u>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44,368	47,051
遞延稅項	588	(1,412)
	<u>44,956</u>	<u>45,639</u>

於中國產生的利得稅乃根據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7. 期內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741	24,631
撥回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1,433	1,4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243
存貨撤減至可變現值	352	544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24	11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060)	(1,686)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零年派付的末期股息為零(二零一零年：		
就二零零九年派付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626元)	—	20,349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35,690	129,843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股份數目	125,150,000	125,150,000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總額為人民幣70,364,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68,161,000元)，包括購買在建工程為人民幣67,785,000元(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4,649,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為零(二零一零年：人民幣374,000元)。

11.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賬期一般為30天至60天，已扣除作出呆賬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包括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30天	102,918	130,105
31-60天	18,532	17,709
61-90天	11,917	6,214
91-180天	18,426	11,302
180天以上	1,936	3,408
	153,729	168,738

12. 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172,078	158,732
預收客戶款項	466,293	434,384
其他應付款項	134,850	116,285
應計費用	15,821	1,402
應付工資	34,670	52,825
	823,712	763,628

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 – 90天	64,101	127,133
91 – 180天	63,778	21,954
180天以上	44,199	9,645
	172,078	158,732

購貨的平均信貸期為7天至365天。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股份				
法定：				
期初／年初及期末／年末	125,150,000	125,150,000	125,150	125,150
已發行及繳足：				
期初／年初及期末／年末	125,150,000	125,150,000	125,150	125,150
即：				
內資股	70,084,000	70,084,000	70,084	70,084
H股	55,066,000	55,066,000	55,066	55,066
	125,150,000	125,150,000	125,150	125,150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購置已訂約但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3,016	2,960
購置已核准但未訂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158,501	15,757
	161,517	18,717



15. 關連方交易

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

除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附註列示的關連方交易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直接控股公司的租金開支(附註)	6,335	-
已付一間前同系附屬公司的物業管理費用	-	476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華潤燃氣控股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收購本公司股本權益前已向直接控股公司支付租金開支人民幣5,075,000元。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2,332	2,621
退休後福利	149	134
	<u>2,481</u>	<u>2,755</u>

與其他國家控股實體的交易／結餘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披露與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的交易外，本集團亦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股的實體進行業務往來，包括購買及銷售燃氣。其中，大部分燃氣向政府相關實體購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綜合

本集團主要從事向住宅用戶、商業用戶、工業用戶、車輛用戶及壓縮天然氣(「CNG」)用戶銷售管道天然氣及燃氣用具，銷售調壓技術設備，並提供燃氣管道建設服務。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各產品及服務之營業額表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佔營業額 比重	二零一零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佔營業額 比重	增長%
天然氣	735,727	74.82%	548,531	71.66%	34.13%
燃氣用具	2,037	0.21%	7,008	0.92%	-70.93%
調壓設備	145	0.01%	362	0.05%	-59.94%
燃氣管網					
— 接駁及建設	245,258	24.94%	208,468	27.23%	17.65%
— 提供改造服務	72	0.01%	1,013	0.13%	-92.89%
其他	156	0.02%	127	0.02%	22.83%
	983,395	100.00%	765,509	100.00%	28.46%
減：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	(10,560)		(8,065)		
合計	972,835		757,444		28.44%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972,835,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了28.44%，主要原因是天然氣銷售收入及燃氣管道接駁及建設收入有所增長。

有關期間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約為27.20%，較去年同期的約31.70%下跌了約4.5個百分點。毛利率下跌的主要原因是天然氣的成本不斷上升，令天然氣銷售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約14.51%下跌至有關期間的約11.60%。此外，燃氣管道接駁及建設業務的毛利率亦由去年同期的約79.75%下跌至有關期間的約77.17%亦引致整體毛利率下降。



有關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入約人民幣2,449,000元，大部份為利息收入，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592,000元減少了約5.52%，主要原因是政府津貼減少。

有關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36,466,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25,178,000元增加了約44.83%，主要原因是員工成本如工資、福利費、勞動保險費等有所增加。有關期間，本集團的行政費用約為人民幣52,269,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0,943,000元上升了約27.66%，主要原因是員工成本、修理費及中介人費用有所增加。

本集團的其他費用及損失約為人民幣430,000元，主要為存貨跌價損失，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222,000元減少了約64.81%，主要原因是有關期間並無像去年同期一樣報廢一些資產。

有關期間，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溢利約為人民幣3,058,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314,000元增加了約873.89%，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平頂山市燃氣有限責任公司的盈利增長理想。

有關期間，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44,956,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5,639,000元下跌約1.50%，為輕微下跌。

在有關期間，本公司的股東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135,690,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29,843,000元，增長約4.5%。

管道天然氣銷售

於有關期間，銷售管道天然氣的營業額錄得約人民幣735,727,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548,531,000元增加約34.13%。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對各天然氣用戶的總銷氣量約為313,434千立方米，較去年同期約255,535千立方米，增長約22.66%。

本集團在有關期間按用戶分類的天然氣銷氣量及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表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增加／減少
	總銷氣量	佔總銷氣量 百分比	總銷氣量	佔總銷氣量 百分比	
天然氣銷氣量 (約千立方米)	313,434		255,535		22.66%
其中					
住宅用戶	108,759	34.70%	96,496	37.76%	12.71%
商業用戶	105,088	33.53%	85,177	33.33%	23.38%
工業用戶	53,025	16.92%	37,485	14.67%	41.46%
車輛用戶	35,129	11.21%	36,087	14.12%	-2.65%
CNG用戶	11,433	3.65%	290	0.11%	3842.41%

有關期間，本集團的住宅用戶的用氣量增長平穩，較去年同期上升了12.71%，主要來自住宅用戶數目的自然增長。工、商業用氣量的增長較為理想，分別上升了約41.46%及約23.38%，主要是本集團積極發展較大型工、商業用戶的結果。有關期間，本集團的車輛用戶的用氣量增長率出現倒退，較去年同期下跌了2.65%，主要原因是來自其他車用燃氣加氣站經營者的競爭搶佔了本集團的部份客戶。有關期間，本集團CNG用戶的購氣量增長明顯，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了3,842.41%，其中一個原因是本集團去年四月二十九日才開始向CNG用戶售氣，因此去年同期只有約兩個月的售氣量；其次是CNG用戶在有關期間增加了一個用戶，而原有用戶的購氣量亦有所增加。該等用戶主要向本集團購入壓縮天然氣，再分銷給其他用戶，因此增加一個用戶可以帶來十分可觀的售氣量。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共有住宅用戶1,046,537戶，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住宅用戶1,000,277戶增加了46,260戶；商業用戶2,856戶，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商業用戶2,692戶增加了164戶；工業用戶96戶，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工業用戶88戶增加了8戶及車輛用戶12,106輛，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車輛用戶10,910輛增加了1,196輛；CNG用戶3戶，比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CNG用戶2戶增加了1戶。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從「西氣東輸」工程及中石化華北石油局分別購入約269,379千立方米及52,611千立方米天然氣，分別佔總購氣量的82.40%及16.09%。在有關期間，本集團的購氣成本持續上升，平均購氣成本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5210元／立方米上升至有關期間約人民幣1.7413元／立方米。

燃氣用具及調壓設備銷售

本集團同時也從事燃氣用具及調壓設備銷售業務。所銷售的燃氣用具主要包括燃氣灶具、熱水器、報警器等。此等燃氣設備採購自若干燃氣設備生產商，並通過本集團設立於鄭州市內之銷售點進行銷售。調壓設備方面，主要銷售對象為其他天然氣供應商及住宅用戶。在有關期間，燃氣用具及調壓設備銷售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037,000元及約人民幣145,000元，較去年同期分別約為人民幣7,008,000元及約人民幣362,000元，分別下跌了約70.93%及約59.94%。

天然氣管道建設服務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改用了完工百分比法確認天然氣管道建設服務收入，因此去年同期的天然氣管道建設服務收入亦由約為人民幣180,894,000元重列為約人民幣208,468,000元。在新的收入確認方法下，有關期間本集團的天然氣管道建設服務收入約為人民幣245,258,000元，比去年同期上升約17.65%，當中住宅用戶接駁收入約為人民幣224,021,000元；商業用戶接駁收入約為人民幣20,850,000元。天然氣管道建設服務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住宅用戶的建設燃氣管道工程增長理想。此外，本集團又獲得其他工程建設收入約人民幣387,000元。

另外，本集團亦提供燃氣管道改造服務。在有關期間，該項收入約為人民幣72,000元，較去年同期約人民幣1,013,000元下跌約92.89%，主要原因是戶外改造工程量減少。

純利及股東權益回報率

於有關期間，本集團的純利率約為13.95%，較去年同期17.14%有所下跌，主要原因是天然氣銷售和燃氣管道接駁及建設服務的毛利率收窄。此外，銷售及分銷費用的增幅大於營業額的增幅亦令純利率下跌。

有關期間的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有關期間期初和期末本公司的股東權益的平均值計算，為12.92%，較去年同期的14.20%有所下跌，主要原因是有關期間沒有派發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股本架構

借貸及銀行貸款

本集團現時主要以內部產生之資金、銀行貸款及其存於銀行或手頭的現金，以應付資本開支及營運所需。本集團認為長遠而言，本集團流動資金將來自業務營運，並在需要時會考慮利用額外股本融資或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有計息銀行借貸。

流動負債淨額

本公司董事已基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流動負債較流動資產超出約人民幣102,205,000元的事實，考慮本集團日後的流動資金狀況。考慮到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中包括了人民幣466,293,000元的預收客戶款項及內部產生的資金，本公司董事深信本集團有能力應付於可見將來到期的財務責任（包括須就燃氣接駁項目向客戶預收款項承擔的責任）。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約人民幣521,950,000元。

權益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股本權益負債比率為123.70%（股本權益負債比率的計算方法：股東權益除以總負債，並以百分比顯示），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5.58%為高，顯示有超過一半的資產由股東權益作資金來源，財政狀況穩健。該比率較去年底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有關期間沒有派發末期股息，因此股本權益沒有減少。

匯率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均於中國發生，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本集團受外幣匯率變動的市場風險不大。

或然負債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或將資產抵押。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的僱員及酬金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披露的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

有關期間及去年同期，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

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亦如是。

未來前景

住宅用戶

由於受政府一系列調控樓市政策影響，住宅用氣市場將只會平穩發展。國家在全國推行限購令及提高二套房首付比例都抑制了房地產市場的發展，因而限制了本集團住宅用戶的發展。此外，中國居民消費物價指數近月一直維持在較高水平，令本集團在短期內提高住宅用氣售價的計劃存在不確定因素，但長遠而言，本集團仍然對提高住宅用氣售價和推行有效的價格聯動機制抱樂觀態度。

工商業用戶

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河南省發展及改革委員會正式宣佈「中原經濟區」被納入《全國主體功能區規劃》，意味著「中原經濟區」正式成為國家層面的重點開發區域。鄭州作為河南省省會將成為中原經濟區的發展中心。為了配合國家政策，鄭州市政府正加大招商引資力度，同時抓緊中國地區性產業結構轉型的機遇，吸引沿海的大型製造企業向鄭州遷移。人流貨流的湧入加速了經濟的發展，作為生產所需的天然氣行業必然會受惠。因此本集團認為，鄭州的工業及商業用氣市場仍然具有理想的發展空間。

車輛用戶

面對新加入的加氣站經營者的競爭和國家推動電動車政策的挑戰，本集團一方面鞏固原有的用戶基礎，另一方面採用了化競爭為合作的策略，向該等新增的加氣站提供壓縮天然氣或通過管網供氣，創造合作共贏的局面。

其他資料

更改公司名稱及股票簡稱

本公司中文名稱已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由「鄭州燃氣股份有限公司」改為「鄭州華潤燃氣股份有限公司」而英文名稱則由「Zhengzhou Gas Company Limited」改為「Zhengzhou China Resources Gas Company Limited」(僅供識別)。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

本公司股票的英文簡稱已由「ZHENGZHOU GAS」更改為「ZHENGZHOU CRGAS」而中文則由「鄭州燃氣」更改為「鄭州華潤燃氣」。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本公司股份已以新股票簡稱在聯交所買賣。

本公司網址「www.hnzzgas.com」保持不變。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關聯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規定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及主要股東

就各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公司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登記冊內，或被視為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本公司除外)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長倉：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本公司 H股數目	佔本公司 H股實益 權益概約 百分比	所持本公司 內資股數目	佔本公司 內資股 實益權益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註冊股本 總額實益 權益概約 百分比
鄭州華潤燃氣有限公司 (「鄭州華燃」)(附註1)	實益擁有人	-	-	54,041,510	77.11%	43.18%
華潤燃氣(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華潤燃氣中國投資」) (附註2, 3, 4)	實益擁有人及 公司權益	4,923,000	8.94%	54,041,510	77.11%	47.12%
華潤燃氣(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華潤燃氣香港投資」)(附註5)	公司權益	-	-	12,202,490	17.41%	9.75%
臨海華潤燃氣有限公司 (「臨海華潤燃氣」)(附註5)	公司權益	-	-	12,202,490	17.41%	9.75%
華潤燃氣有限公司(附註3, 5)	公司權益	4,923,000	8.94%	66,244,000	94.52%	56.87%
華潤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華潤燃氣控股」)(附註3, 5)	公司權益	4,923,000	8.94%	66,244,000	94.52%	56.87%
Splendid Time Investments Inc. (「Splendid Time」)(附註3, 5)	公司權益	4,923,000	8.94%	66,244,000	94.52%	56.87%
華潤(集團)有限公司 (「華潤集團」)(附註3, 5)	公司權益	4,923,000	8.94%	66,244,000	94.52%	56.87%
CRC Bluesky Limited (「CRC Bluesky」)(附註3, 5)	公司權益	4,923,000	8.94%	66,244,000	94.52%	56.87%
華潤股份有限公司(「華潤股份」) (附註3, 5)	公司權益	4,923,000	8.94%	66,244,000	94.52%	56.87%
中國華潤總公司(「中國華潤」) (附註3, 5)	公司權益	4,923,000	8.94%	66,244,000	94.52%	56.87%

附註：

1. 鄭州華燃直接持有54,041,510股本公司內資股（「內資股」），佔本公司總內資股約77.11%。
2. 華潤燃氣中國投資擁有鄭州華燃72.06%的註冊股本，因此被視為持有該54,041,510股由鄭州華燃持有的內資股。
3. 華潤燃氣中國投資由華潤燃氣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華潤燃氣控股為華潤燃氣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華潤燃氣控股由Splendid Time及Commotra Company Limited（「Commotra」）合共擁有68.08%的權益。Splendid Time及Commotra由華潤集團（其為CRC Bluesky的全資附屬公司）擁有100%的權益。CRC Bluesky為華潤股份的全資附屬公司，而華潤股份由中國華潤擁有100%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除Commotra外，上述公司均被視為持有4,923,000股H股及54,041,510股內資股。
4. 根據華潤燃氣中國投資、華潤燃氣控股及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聯合刊發的聯合公告，華潤燃氣中國投資持有4,926,000股H股，佔本公司H股實益權益約8.95%。
5. 臨海市百順工藝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12,202,490股內資股。臨海市百順工藝有限公司由臨海華潤燃氣全資擁有，而臨海華潤燃氣則由華潤燃氣香港投資全資擁有，華潤燃氣香港投資為華潤燃氣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臨海華潤燃氣、華潤燃氣香港投資、華潤燃氣有限公司、華潤燃氣控股、Splendid Time、華潤集團、CRC Bluesky、華潤股份及中國華潤均被視為持有該12,202,490股內資股。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或公司直接或間接被視為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不包括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本公司附屬公司名稱	股東名稱	附屬公司 持有註冊及 繳足股本面值	佔附屬公司 股權概約 百分比
登封鄭燃燃氣 有限公司	鄭州燃氣工程建設 有限公司	人民幣23,500,000元	78.33%
河南鄭燃金象車用 能源有限公司	鄭州交通運輸（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8,000,000元	45%

除上文披露者外，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予披露或擁有附有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不包括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或有關股本的期權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及監事根據股權衍生工具於相關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獲授認購權認購本公司的H股。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的H股或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的公開資料及本公司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已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要求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重新採納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目前審核委員會由三位成員組成，分別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秀麗女士及張建清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張武山先生。王秀麗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在有關期間，審核委員會召開過兩次會議，並審核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已遵守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了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規定的董事證券交易的買賣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集團並未知悉有任何董事未有遵守董事證券交易的買賣準則及行為守則。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中期報告及披露信息

本報告將向股東派發，並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nzzgas.com)登載。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閆國起先生、楊長毅先生及李紅衛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即張武山先生、李燕同先生、丁平先生及劉劍文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余勁松先生、張建清先生、王秀麗女士及王平先生。

承董事會命
鄭州華潤燃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閆國起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三日
中國鄭州